

近代滇黔边苗族基督教信仰与族际互动

廖鹏飞
玉溪师范学院

摘要 滇黔边是一个多民族聚居区，近代基督教在该地区的传播使其族群关系变得复杂起来。本文以苗族基督教信仰为视角，对近代滇黔边族群关系展开考察，发现苗族基督徒与非基督徒由于认同和身份差异，在观念与诉求上产生了一定程度的隔阂；而苗族基督徒与其他族群基督徒因相同的宗教身份和信仰目标，能跨越族群边界实现族际交往；因神学观念和宗教生活的差异，分属内地会和循道公会的基督徒之间又产生了隔阂；而在苗族与彝族贵族互动中，苗族基督徒群体因社会地位的上升开始不断挑战彝族贵族支配地位，彝族土目和地主基于各自实力和利益的考量，在与苗族互动中既存在紧张关系的缓和，也存在紧张关系的加剧。

关键词 滇黔边；多民族；基督教信仰；族际互动

DOI <https://doi.org/10.6938/iie.070203> **文章编号** 2664-5327.2025.0702.25-33

收文记录 收文：2024 年 12 月 15 日；修改：2024 年 12 月 25 日；发表：2025 年 2 月 11 日 (online)。

引用本文 廖鹏飞. 近代滇黔边苗族基督教信仰与族际互动 [J]. 产教融合研究, 2025, 7(2):25-33. <https://doi.org/10.6938/iie.070203>.

产教融合研究 ISSN 2664-5327 (print), ISSN 2664-5335 (online), 第 7 卷第 2 期, 2025 年 3 月出版, <https://iie.hk>, <https://cpcl.hk>, 电子邮箱: wtocom@gmail.com, kycbshk@gmail.com。

Christian Belief and Interethnic Interaction among the Miao People in the Yunnan-Guizhou Border Region in Modern Times

Pengfei LIAO

Yuxi Normal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Yunnan-Guizhou border region is a multi-ethnic settlement area, where the spread of Christianity in modern times has complicated interethnic relations. This study examines ethnic relations in this reg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hristian belief among the Miao people. It finds that differences in identity and recognition created a certain degree of division between Miao Christian and non-Christian communities in terms of their perceptions and demands. However, Miao Christians were able to engage in interethnic interactions beyond ethnic boundaries due to their shared

religious identity and faith objectives with other Christian groups. At the same time, theological perspectives and religious practices led to divisions between Christians affiliated with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and those associated with the Methodist Mission. Furthermore, in interactions between the Miao and Yi aristocracy, the rising social status of Miao Christian communities increasingly challenged the dominance of the Yi nobility. The Yi tusi (native officials) and landlords, based on their respective strengths and interests, experienced both easing and intensification of tensions in their interactions with the Miao people.

Keywords Yunnan-Guizhou border; multi-ethnic; Christian belief; interethnic interaction

Cite This Article Pengfei LIAO. (2025). Christian Belief and Interethnic Interaction among the Miao People in the Yunnan-Guizhou Border Region in Modern Times.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Education*, 7(2):25-33. <https://doi.org/10.6938/iie.070203>

© 2025 The Author(s) 产教融合研究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Education*, ISSN 2664-5327 (print), ISSN 2664-5335 (online), Volume 7, Issue 2, published on 31 March 2025, by Creative Publishing Co., Limited, <https://iie.hk>, <https://cpcl.cc>, E-mail: wtocom@gmail.com, kycbshk@gmail.com.

近代以来,基督教成功传入滇黔边民族地区,对族际互动及民族关系的变迁产生了重要影响。苗族信众因基督徒身份成为民族场域一股新生力量,与其他势力群体基于各自利益相互调适与竞争,形成了或友善融洽或矛盾冲突的较为复杂的族际交往关系。这些不同形式的族际互动在苗族信众与其他群体的交往中表现明显,而考察族际互动首先需要明确族群划分的方式。按照一般理解,族群具有共同的祖源、地域、文化以及自我认同和被他人认同的成员资格等特征,其中共同文化被认为是其最基本的特征。不过,在弗雷德里克·巴特看来,这些界定有碍对族群现象的理解,“因为它对所有的关键问题想当然:在号称为一个反复出现的经验形式提供了一种理想类别模式的同时,它还在这类族群的起源、结构和功能中,什么才是重要的因素的问题上暗示了一个事先构想好的观点。”族群共同体是一个不断建构的过程,只有“作为归属与排外的群体来定义的时候,族群单位延续的性质是清晰的:它依赖于边界的维持。”^[1]因此,族群的划分基于成员主观上的认同与归属,“族界和族群是由族群认同生成和维持的,那些用以区别族群的外在文化特征不过是族群认同和族群边界维持的一种暗示或结果。”^[2]族群成员的认同感与归属感是族群边界生成与维持的标准,是族群单位延续的特质。

基督教信仰作为一种意识层面上的表达以及在民族场域中作为资本的有效发挥,深深影响着近代苗族信教群体的主观认同与归属。无论是基督教观念与苗人性情倾向的亲合,还是基督教作为资本在民族场域中所带来的实际利益与苗族短缺需求的互动,都使得苗族信众对基督教产生认同与归属,并在基督教伦理规范和基督教组织管理下生成为一个“次生族群”,即苗族基督徒群体。信仰基督教的苗族群体由于认同观念的变迁、生活方式的改变、文化素质的提升、社会形象的改观,使其在社会权力结构中的地位逐渐得到提升,进而作为一种有自身利益诉求和价值评判标准的群体性力量介入民族场域结构中与其他族群进行互动。基于互动族群的差异以及特定场域中互动利益的区别,在近代滇黔边民族地区,围绕苗族基督教群体的族际互动可以分为以下几个层面:苗族基督徒与其他民族基督徒的互动,苗族基督徒与苗族非基督徒的互动,内地会

苗族基督徒与循道公会苗族基督徒的互动，苗族基督徒与彝族贵族的互动。

一、苗族基督徒与其他民族基督徒的互动

长期来看，各民族相互影响、互帮互助、共同进步是我国民族关系发展的主流。不过，由于历史、政治、社会等各种原因，近代滇黔边民族地区还处在封建领主制社会，土地作为最重要的资本主要被汉族地主和彝族土目所占有，其他族群作为土地的租佃者而成为被支配对象。在这样的民族社会结构中，汉族地主、彝族土目、黑彝地主等处于权力分配的上层，汉族贫民、彝族贫民（包括白彝、红彝、干彝、娃子）、苗族等处于权力分配的下层。统治阶层为维持支配地位和尊贵身份，通常以垄断资源、禁止通婚、制造偏见与歧视等方式与其他族群保持边界，比如汉一彝、苗一彝以及彝族内部支系之间鲜有通婚现象，汉、彝、苗之间互相污名化等。而基督教在特殊时代背景下成功传入滇黔边民族地区，作为跨地区跨族群跨文化的世界性宗教，基督教把各族群成员视为同等传教对象，在宗教性社会活动空间中，基督教身份和认同为各族群成员友好融洽的互动交流提供了基础。

随着滇黔边基督教传播的不断深入，除了苗族信徒，还有彝族、汉族、布依族等民族信众也逐渐多了起来。这些来自不同民族的信众时常一起参加宗教活动，柏格理在日记多有记录，“今晚，有一些苗族人来，对着诺苏人唱起了基督的赞美歌，情景很是激动人心。”“我们和五百个苗族人在长海子没有屋顶的教堂里举行一次礼拜。约有十二个黑诺苏人参加了苗族人的礼拜。”几天后一次礼拜中，“五个民族的人参加了礼拜：苗族、汉族、诺苏、蔡族以及我自己。”^[3] 柏格理在 1907 年寄给妻子的信中写道，“很有意思的是，我们这里的苗族学生讲起汉话和诺苏话来就像说母语一样流利。一个小姑娘教我们认识了很多诺苏文字……一直下雨，路况极差。尽管如此，仍然有三百位诺苏和一些苗族人来参加了礼拜。……今天的礼拜仪式上使用了三种语言。我说相信耶稣的请举手，结果全场听众，男人、女人，汉族人、苗族人、诺苏、阿乌、民家，还有英国人，都举起了手。”^[4] 这些不同民族的人聚集在一起做礼拜、唱赞歌，加深了彼此的了解和信任，有时还协助对方完成宗教活动，“在诺苏的重要传教中心四方井，晚上 10 点，苗族人约翰在诺苏的请求下向他们传教。”“礼拜天，有 300 名苗族人早早赶来，用诺苏的礼拜堂做第一场礼拜……晚上米而恩先生放幻灯片，来观看的有诺苏、阿乌和汉人。”^[5] 通过基督教信仰，这些来自不同民族的信众不仅有了互动交流的空间，而且在基督教体系中当他们以共同宗教身份与认同感参加各种宗教活动时，便可能跨越民族身份与民族认同的边界形成友善融洽的互动关系。“在沦子河有很多汉族人和彝族人到苗族教会来做礼拜。我告诉他们，如果不同民族的人可以在同一个教会的话，我会很高兴的。他们则说愿意在一起。”传教士柏格理之所以“很高兴”让不同民族的人在同一个教会，还有传教现实因素的考虑，由于奔忙于不同民族地区，传教人员和传教精力显得不足，因此“柏格理不仅担心会把苗族分区，他还提倡把苗族教会和诺苏教会统一，让信徒们在一起做礼拜。这个地区有很多不同的民族交错杂居，除非各民族能在同一个教会，否则的话，就会建立过多的小教堂，而传教士们就得对各民族的小规模教会逐一进行同样的察访。”^[6] 传教士这种多民族集中传教的形式客观上有利于各民族成员的交流与互动，在基督教场域内形成友善融洽的族群关系。

由于各民族语言和文化上的差异,教会还培养各民族布道人员,这些布道员不仅在本民族布道,还时常到其他民族进行传教,加深了各民族成员之间的友好情谊。在基督教传入苗族社会过程中,汉族基督徒协助柏格理深入苗区,帮助苗人建盖教堂、开办学校、创制文字、组建教会、协调关系,对推动苗族信仰运动发挥了重要作用,对苗族文化教育的发展给予了很大帮助,“苗族群众感慨地说:‘在落后的石门坎苗族地区,如果没有汉族老师来为苗族教育事业献计献策,出力流汗,不知还要落后几世纪。有了汉族老师来了,落后的苗族才有文化、才真正站起来。应当歌颂赞美汉族老师。’”^[7]当苗族掀起基督教信仰运动之时,苗族基督徒也积极向葛泼、傈傈、布依等民族传教。其中,葛泼是彝族的一个支系,在彝族社会等级体系中地位较低,比苗族地位稍高,但与苗族一样深受统治阶层的压迫,在苗族布道者传教影响和帮助下迅速掀起信教热潮,两族人民在基督教信仰体系下而友好平等相处。在苗族布道者杨芝管理的寻甸彝族教会中,“葛泼人、苗族人和汉人都在这里,他们的团结和友好是以前从未有过的。”^[8]

二、苗族基督徒与苗族非基督徒的互动

基督教传入苗族社会,激发了苗人自我革新的动力,苗族社会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有了较大改善,“老苗文”的创制与普及,各级学校的广泛开办,大众化教育的开展,现代生活方式的养成,医疗卫生的改善,部分优秀苗人向上的流动,民族尊严的维护,以及国家民族意识的觉醒等等,这些进步让长期处于被支配地位的苗族产生了自豪感,形成了凝聚力。不过,基督教激发了苗族群众自我革新的同时,作为一种西方文化对苗族传统文化产生了强烈的冲击,作为以传播教义、吸纳信徒为旨归的宗教信仰也给苗族群众带来了民族与宗教上的认同困境,而苗族社会中的权威正也逐渐从寨老向教会领导人转移。

苗族是一个古老的民族,有着悠久的历史和文化,在绵延千百年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独特的宗教信仰、风俗习惯和生活方式。尽管基督教传播在苗族社会取得了成功,发展了不少苗族基督徒,社会也随之新变。但在苗族内部社会中,没有信仰基督教的苗人依然固守着本民族原有的宗教信仰、伦理道德和生活习俗,这些对他们而言依然具有强大的合法性和认同感。而对于苗族基督徒而言,基督教认同使“他们接受的身份是基督徒的宗教身份。而宗教由于关系到人们关于世界和人生的终极价值观,是人们的安身立命之所系,因此,它往往取代原有的民族身份,成为最重要的身份标志。并以这个新身份为基础,来审视旧有的文化身份,从而表现为宗教与民族之间一定的张力关系。”^[9]因此,苗族基督徒与苗族非基督徒由于认同和身份上的差异,在评价与判断的标准上难以达成一致,在价值观念与利益诉求的互动上产生了障碍,苗族内部群体之间因此而生成新的边界,致使两个群体为维护自身权威而形成了一些冲突。比如“在昭通西部的广阔土地上散落着七十个苗族寨子。他们当中的大多数人依旧是异教徒,然而在有些地区,不少民众已经脱离了偶像崇拜,把自己的心奉献给耶稣。这下可惹恼了不信奉基督的人,于是就经常发生一些小规模的迫害教徒事件。到后来,事态愈演愈烈,处处都充满了关于屠杀和暗算的险恶预言。”^[10]内地会在贵州葛布建堂传教过程中,出于传教需要而随意砍伐村寨神树、烧毁村寨祠堂、捣毁芦笙与锣鼓、禁止民族歌舞,引发了苗族群众的强烈不满。内地会传教士党居仁认为苗族跳花、跳场等传统节日伤风败俗,吹芦笙、跳芦舞、拉二胡等民族艺术有淫荡之味,便带领苗族基督徒成立“苗族改良会”,拟就《等堆基督教苗族改良会章程》,禁止苗人跳场、演奏芦笙,

不准自由婚恋，要求苗人学汉话、穿汉服，婚丧嫁娶礼仪要遵照基督教教规执行。后来苗族基督徒还在等堆教堂刻碑文以示训，他们认为苗族的落后是因为“一切颓风败俗积千百年之习惯牢不可破，以致败我同族渐归淘汰，良可叹也，”“此种恶俗……如跳场、跳坡、吹笙弄笛，以作淫乱之媒介，全无廉耻……犹不省悟，实为冥顽已极……望我同族不再扔蹈前辙，协力改良，共登文明之境，亦为我苗族之幸福也。”外国传教士与苗族基督徒试图“移风易俗”的举措尽管具有一定的进步性，但并没有完全站在苗族立场上考虑，从而使独具苗族特色的优秀文化传统也在革除之列，损害了苗族文化，伤害了苗人情感。这些禁令在推行过程中引起苗人尤其是非基督徒的反感。比如苗人王兴龙、王和顺兄弟因不让跳花找到党居仁理论，说苗家自古就有“苗家不跳花，谷子不扬花”的说法，“你们信教人不许苗家跳花，请问你们要不要吃饭？”布道员刘登贵、杨祯祥到安顺县鼠场禁止苗族群众跳花，强行将苗族姑娘佩戴的银项圈摘丢捣毁，引起花场苗族群众极大愤慨，当即抓住刘、杨二人，痛打一顿。同样，布道员杨庆安、杨锡光和杨凤山去织金县青山羊场禁止苗族跳场，路遇一青年吹笛便将其捆绑吊起，当地苗族群众对此大为恼怒，有一个被抓后打了个半死。^[11]因基督教信仰而产生的族群内部冲突同样出现在彝族社会，“彝族教民接受这种基督教教育后逐渐接受西方基督文化，开始背离民族传统，而非教徒仍忠于传统，教徒和非教徒出现感情冲突，民族成员个体之间相互认同开始出现断裂。”^[12]因此，在基督教传入前，具有一致认同和归属的苗族是了一个均质化社会，而基督教的渗入并在苗族社会发挥重要影响力，从而改变了苗族内部群体结构，苗族基督徒群体与苗族非基督徒群体势必因认同差异而在互动中产生一些冲突和矛盾。

三、内地会苗族基督徒与循道公会苗族基督徒的互动

内地会与循道公会是近代滇黔边民族地区影响最大的两个主要基督教宗派，两派虽同属基督教，但神学观念和传教理念却有较大差异。为发展苗族信徒，扩大在苗族社会的影响范围，同处滇黔边地区的内地会和循道公会相互竞争，分属两派的苗族基督徒也会因教派认同与归属的不同而产生矛盾。

内地会即中华内地会，是由英国传教士戴德生创建的跨国跨宗派的差会组织，因该组织在传教中直接建立地方教会，习惯上也被视为一个单独的宗派。内地会号召传教士深入中国内地、边疆和少数民族地区进行传教。1903年，内地会在传教士党居仁的努力下开始传入威宁、赫章一带的苗人地区，并迅速引起皈依热潮，建立了葛布苗族教会。循道公会属卫斯理宗，由英国人约翰·卫斯理创建，注重在下层民众中传教，并积极向国外扩张。传入中国的卫斯理宗分为英国系统和美国系统，后属英国系统的统称为循道公会。1904年，传教士柏格理在昭通为几个主动前来的苗人传教，由此开启了循道公会在苗族社会传教的高潮，建立了石门坎苗族教会。在滇黔传教早期，内地会与循道公会互相帮助，共同推动传教工作。随着两派在滇黔边民族地区传教范围迅速扩大，教徒人数迅速上升，教务工作变得复杂繁重。为避免在同一区域传教的两大教派形成矛盾，妨碍传教工作，1914年，双方负责人在威宁大松树教堂协商，对传教界限进行了划分，以威宁境内的灼圃山梁子为界，东南向为内地会范围，西北向为循道公会范围。从此，同属滇东北次方言区的苗族基督徒被分为两部分。对传教而言，传教范围的划分能让传教工作更加规范有序，避免了两教会之间矛盾的发生。但是，对同属一区的苗族而言，却为日后民族内部隔阂埋下了种

子。因为内地会和循道公会在神学思想式存在较大差异,内地会的救赎观倾向于“属灵派”,循道公会倾向于“自由意志派”;内地会认为《圣经》的生命在于日常生活中的圣灵力量,反对借助教育,循道公会认为借助公共教育才能完善基督徒品格;内地会注重个人神秘宗教体验,循道公会强调人通过其社会行为而获得与上帝的联系;内地会反对接触社会,表现出“出世主义”倾向,循道公会倡导改造社会,是积极的“入世主义”者。^[13]这些差异性的神学思想在信仰实践中就会表现为分属循道公会与内地会的苗族基督徒在宗教观念与行为上的差异。尽管两派划分了传教区域,避免信徒在神学观念上产生混乱,但长期来看,这种划分会让同处一区的苗族信徒形成不同的教派认同,从而在苗族基督教信仰群体内又分化为循道公会苗族基督徒和内地会苗族基督徒两个群体,这种不同的宗派认同让苗族内部成员之间产生了隔阂与差距。“在威宁、彝良境内,与内地会有着不同的教政、教制、教仪的循道公会和内地会争相发展,争夺信教群众,矛盾越来越深。”“这一划分,不仅是基督教两个教派的领域分界,也把滇东北次方言的苗族一分为二了,因而加深了教派之间的矛盾,造成了苗族内部的分裂,其后患无穷。”^[14]

在发展教育与改善医疗方面,内地会与循道公会具有明显不同的理念。内地会强调属灵的需求和宗教神秘体验,一般采取直接面对面的传教方式,而不重视教育和医疗传教。内地会创始人戴德胜认为,“如果医疗工作能吸引人接近我们,好叫我们把耶稣基督传予他们,那么医疗工作就会蒙祝福;但若是用医疗工作代替了福音的传讲,这将是极大的错误。如果我们用学校或教育代替圣灵的能力来改变人心,这将是极大的错误。如果我们的意念是人能藉着教育的过程,而非藉着重生的再造,来改变归正,这将是极大的错误。”^[15]因此,内地会在滇黔边地区办学,只是能让信徒会读《圣经》便可,办学层次较低,以小学为主,苗族基督徒文化水平较低。而循道公会为推动教会发展,在传教中注重提高信众文化素质,注重改善教区医疗条件。在滇黔边民族地区,循道公会引入现代教育模式办学,不断提升办学层次,扩大招生规模,丰富教学内容,提升教学质量,实行男女合校以及双语教学,还把一些优秀学子送到省外高校就读,出现了苗族历史上首位医学博士。两派所在教区教育发展程度的不同使苗族内部群体在文化素质上拉开了差距。

内地会与循道公会神学观念和宗教活动的区别,以及教派势力的划分形成了苗族社会不同教派所属教区的文化差异,培养了具有不同宗教观念与行为的基督徒群体。这种教派神学思想的差异不仅因争夺信徒而发生冲突,还会引发苗族内部群体之间的矛盾和分裂,对日后民族团结带来了消极影响。“例如,循道公会信徒认为内地会信徒‘粗陋无知’,而内地会信徒又指责循道公会信徒‘信仰不真’。武定苗族地区的内地会和中华基督教会之间相互攻击,咒骂对方是‘鬼教’,甚至‘认教不认亲’。在寻甸内地会和中华基督教会之间,幼时的好友‘因入了不同的教会,就彼此几十年不相往来’。而在彝良苗族地区,各派之间的矛盾和界限十分鲜明,信徒间互不搭理,见面如视仇人。在这些地区,虽然自50年代起就与其他地区一样,建立了新型教会组织,实现了教会统一和教派联合,但传统的派别界限至今犹存,造成了极其恶劣的影响。”^[16]

四、苗族基督徒与彝族贵族的互动

在近代中国内忧外患背景下,滇黔边民族地区各种力量的博弈为基督教的传入提供了契机,苗族因土地资源的极度匮乏,在社会阶层结构中作为土地租佃者受彝族土目或地主的支配,这为基督教传播提供了土壤。在苗族生活短缺与基督教提供资本的双向互动中,苗族社会迅速掀起基

基督教信仰运动和自我革新，其影响力扩大到周边其他民族乃至地方政府。“苗族人的运动在一个非常广泛的区域内产生了某种十分谦和的影响力。人们在注视着，当他们看到一座又一座教堂建立起来，书籍出版发行，学校纷纷开设，苗家的孩子在他们面前聚集起来，于是许多人开始充满羡慕之情，并且担心苗家后代将来的命运会好于他们自己的孩子。”“于是他们也集合起来。多座小教堂被匆忙建成或正在建起，不少学校开设起来，神位被烧毁，一项浩大与前景可观的工作已在他们之中开创。”不仅其他民族被苗族信仰运动所吸引并效仿，地方政府也感受到了苗族力量的不可小觑并有意拉拢。当石门坎小学举办盛大运动会时，地方政府官员应邀出席并向获胜者颁发奖品与证书，在致辞中鼓励苗族学生要用功学习，将来还有望担当政府官吏，政府官员还要邀请苗族学生共进晚餐。官员在同彝族地主交谈中说“现时苗族人的境况要比他们以前好得多了”“如今没有人敢像从前那样骚扰他们了，他们可以保有自己的牲畜与马匹，周边的人在干涉现在已经加入教会的苗族人事务之前都要仔细考虑才行。”^[17]苗族基督教信仰运动及其社会的进步让这个曾经还是“为牛为马”的民族一跃而成为“引领民族”，苗族社会从“结绳刻木”成为滇黔边民族地区的“文化圣地”，这些改变使得苗族具备了在民族场域中争夺相关利益的资本，为改变历来被支配的社会地位提供了可能。相应地，彝族上层基于各自利益的现实考量，为应对苗族所带来的威胁与挑战，在与以基督徒为核心的苗族群体互动中主要表现为两种不同的互动模式：一种表现为反对苗人信教的紧张关系，一种表现为支持苗人信教的友善关系。

一些彝族土目和地主之所以反对苗人信仰基督教，在于苗人在教会势力的庇护下开始抗争，以及苗人所具备的基督教身份和社会革新中地位的提升使其支配力大为减弱。为维护原有利益和对苗人的持续支配，一部分彝族土目极力阻止甚至迫害苗人信教。还在信教之初，从山里汇聚到昭通城外国传教士住处的苗人慕道者就引起了当地彝族土目的反感，于是制造苗人要进行叛乱和大屠杀的秘密传闻，引发人们对信教者的愤怒，不久演变为针对苗人的暴力事件，“几乎每一天都有消息传来，说苗族给人从乡场上赶开，他们的男子甚至妇女遭到殴打，有的人被抓起来受到残酷拷问，还有杀气腾腾的袭击与拘禁关押。”彝族地主普遍认为，“这是一场无论如何必须制止的骚动。依据当地地主的特殊习惯，各种方法都被用上；有的地方把命令传到所有村寨，禁止村民离开自家的土地，在另外一些地方则采取行动阻止其他怀有相同想法的人，威胁要报复违反者本人。”在柏格理看来，一些彝族贵族强烈地反对基督教的传播，就是“为了急切地保持他们的权势与财富，也为了对进步潮流的妒忌。通过威胁和恐吓，他们企图将自己专制统治的残留部分牢固地附着于他们农奴的生活中。”^[18]东人达认为，“出于维护自己的统治地位和传统文化的本能，彝族土目一直是反对内地会活动的策划与组织者。他们或纠集地主武装，试图剿灭洋教；或强行以牛血酒灌进教徒之口，以此制止其信教。”^[19]然而，彝族土目的反对并没有压制住苗人的信教热情，在教会的庇护下，苗人的抗争愈发激昂。按照规定，苗族佃户需要通过寨老向彝族神灵奉献祭酒，并在彝族地主所崇拜的神位前拜倒行礼，而这些行为与基督教不准崇拜偶像和忌酒规定相冲突。于是，苗族基督徒在传教士的带领下，50个苗族村寨中有45个没有给彝族土目送祭酒，也没有向彝族神灵朝拜。^[20]可见，基督教传入苗族社会，使得部分彝族土目与苗族基督徒群体关系变得更加紧张。

不过，有一些彝族土目基于现实利益考虑，对基督教信众表现的较为友善，其中教会建盖教堂和学校的土地大部分为他们所捐赠，有的还承诺所辖苗人有信教自由。比如威宁么店子教堂用

地就是从彝族地主中获得,“他向我们许诺,我们愿意建什么就建什么,愿意在哪里建就在哪里建。”长海子教堂用地也是当地彝族地主提供,“他希望通过从在他的地产上出现一个传教团中心这件事上,获取某种程度上的利益。”^[21]

滇黔边民族地区基督教信仰运动影响深远,对族群及其力量关系产生了冲击,形成较为复杂的民族关系。以苗族基督徒为中心考察与其他族群的互动,因社会空间和族群属性的差异,使得互动关系既表现为友善与融洽,也存在矛盾与冲突。

小结

基督教信仰运动是近代滇黔边民族地区重要的历史现象,对该地区民族发展及其关系有深远影响。学界对滇黔边基督教信仰研究已取得不少成绩,在不同学科、视野和角度的观照下作了不少有益探索。不过,基督教信仰对民族关系影响研究并不多见,有的也只是聚焦于当下经验,对基督教影响下的民族关系历史变迁缺少考察。本文基于场域理论考察苗族基督教信仰对族群及其力量关系变迁所带来的影响。苗族基督教信仰对原有民族场域结构带来了变化,具体表现在苗族基督徒与其他群体势力的互动上。苗族信众的宗教身份与认同使其成为一个宗教性群体,出于本群体价值观念与利益考虑,与不同群体的互动行为具有差异性。在苗族内部社会结构中,基督教信仰使苗族基督徒与苗族非基督徒在身份与认同上产生了差异,这种差异主要体现为对苗族历史文化和生活习俗的不同态度与行为,从而导致苗族内部群体之间产生了边界与隔阂。在苗族外部社会结构中,苗族基督徒与其他民族基督徒因有相同的宗教身份和认同意识以及相同的宗教利益,从而能跨越民族认同边界形成友善融洽的族群关系;不过,由于基督教不同教派之间神学观念、宗教生活及其教派利益的不同,同处一地的内地会和循道公会划分教会势力范围,致使分属不同教派的苗族基督徒之间产生了隔阂,不利于民族内部团结与均衡发展;而在苗族与彝族贵族互动中,以苗族基督徒为核心的苗族群体因社会地位的上升开始不断挑战彝族贵族支配地位的合法性,彝族土目和地主根据各自实力和利益的考量,与苗族互动既有紧张关系的缓和,也存在紧张关系的加剧。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中国少数民族天主教通史》(项目编号:22AZJ005);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项目: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视域下的云南宗教文化研究(项目编号:2023CX07)

作者简介 廖鹏飞,男,1982年11月生,湖北恩施人,博士,玉溪师范学院讲师,研究方向为宗教社会学。通讯地址: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凤凰路134号,邮政编码:653100。Email: liaopengfei@yxnu.edu.cn, <https://orcid.org/0009-0005-4419-7874>。

参考文献

- [1] (挪威)费雷德里克·巴特主编:《族群与边界》,李丽琴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21年,第5、8页。
- [2] 徐大慰:《巴特的族群理论评述》,《贵州民族研究(双月刊)》2007年第6期,第68页。
- [3] (英)柏格理,(英)甘铎理:《在未知的中国》,东人达、东旻译,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1年,第720—722页。

- [4] W.A 格里斯特:《塞缪尔·柏格理——在华传教士的开拓者》,东人达、东旻、东潇译著,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18年,第239页。
- [5] W.A 格里斯特:《塞缪尔·柏格理——在华传教士的开拓者》,东人达、东旻、东潇译著,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18年,第263页。
- [6] W.A 格里斯特:《塞缪尔·柏格理——在华传教士的开拓者》,东人达、东旻、东潇译著,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18年,第316页。
- [7] 王兴中、明光:《威宁石门坎光华小学校史梗概》,贵州宗教志编写办公室编:《贵州宗教史料选辑第二期》,1987年,第39页。
- [8] (英)柏格理,(英)甘铎理:《在未知的中国》,东人达、东旻译,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1年,第576页。
- [9] 王爱国:《多元文化中的云南宗教》,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8年,第80页。
- [10] (英)柏格理,(英)甘铎理:《在未知的中国》,东人达、东旻译,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1年1,第76页)。
- [11] 东人达:《滇黔川边基督教传播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242—243页。
- [12] 龙海燕:《近代基督教在西南彝族地区的传播及其影响》,《贵州民族研究》2012年第5期,第150页。
- [13] 张坦:《基督教内地会和循道公会在黔西北苗彝地区传播的比较研究》,《贵州社会科学》1991年第6期,第22页。
- [14] 张恩耀:《基督教是怎样传入黔西北、滇东北苗族地区的》,《民族研究》1988年第1期,第97页。
- [15] 顾卫民:《基督教与近代中国社会》,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第142页。
- [16] 韩军学:《基督教与云南少数民族》,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23页。
- [17] (英)柏格理,(英)甘铎理:《在未知的中国》,东人达、东旻译,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1年,第159—162页。
- [18] (英)柏格理,(英)甘铎理:《在未知的中国》,东人达、东旻译,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1年,第104、533、553页。
- [19] 东人达:《滇黔川边基督教传播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183页。
- [20] (英)柏格理,(英)甘铎理:《在未知的中国》,东人达、东旻译,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1年,第152—153页。
- [21] (英)柏格理,(英)甘铎理:《在未知的中国》,东人达、东旻译,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1年,136页。

(责任编辑:李昌奎 邮箱 wtocom@gmail.com)